

國立花蓮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音樂班甄選入學續招簡章

壹、依據

- 一、「高級中等教育法」、「特殊教育法」、「藝術教育法」、「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」、「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」等相關規定。
- 二、「高級中等學校多元入學招生辦法」第 16 條、20 條及「高級中等學校藝術才能班招生甄選入學作業要點」第 10 點規定辦理。
- 三、教育部 110 年 7 月 22 日臺教師(一)字第 1100098309 號函。
- 四、臺灣北區 11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音樂班聯合甄選入學委員會決議通過。
- 五、110 年 7 月 19 日國立花蓮高級中學多元入學招生委員會決議。

貳、招生人數及報名資格

招生學校及班別	招生人數	報名資格
國立花蓮高級中學 音樂班	17 人	參加各區「11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音樂班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」(以下簡稱術科測驗)，並通過資優鑑定者。

參、報名方式

- 一、本簡章可上網 (<http://www.hlhs.hlc.edu.tw/>) 下載。
- 二、報名方式
 - (一)一律採通訊報名，請填妥「報名表」(如附件)、各區「11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音樂班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」成績單、「國中教育會考」成績單、各區「11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音樂才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結果通知單」，並將以上文件(正本或加註「與正本相符」、並考生簽章之影本)，以限時掛號寄至國立花蓮高中教務處特教組(970019 花蓮市民權路 42 號)。
 - (二)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 110 年 7 月 29 日(星期四)止，以郵戳為憑。

肆、甄選方式

- 一、報名條件：
 - (一)聯合鑑定術科測驗：西樂主修原始分數須達**70**分(含)以上、國樂主修原始分數須達**75**分(含)以上。
 - (二)110年國中教育會考：國文、英語兩科**任一**科等級達到基礎以上。
 - (三)尚未至其他各校錄取且報到者，或已至他校報到，但於規定期限內已向他校放棄者。
- 二、成績採計方式：甄選總成績＝術科成績加權後總分＝主修×5.0＋副修×2.0＋視唱×1.0＋聽寫×1.0＋樂理與基礎和聲×1.0。

三、錄取方式:

(一)按甄選總成績計算，依總分高低依序錄取，額滿為止。

(二)甄選總成績同分時參酌順序為：主修→副修→聽寫→視唱→樂理。

四、招收樂器：請參考以下續招資料表。

伍、放榜及報到日期

一、放榜日期：110年8月3日(星期二)中午12時前公告於國立花蓮高級中學網頁，並寄送確認函至所提供之電子郵件信箱。

二、報到日期：110年8月4日(星期三)下午17時前完成線上報到。

三、報到注意事項：

(一)線上報到完成後，請於110年8月6日(星期五)以前，掛號郵寄國中畢業證書正本，以郵戳為憑。

(二)錄取學生如已完成第一次免試入學等其他入學管道報到手續，應於報到前完成放棄手續，並於上述日期(以郵戳為憑)完成掛號郵寄放棄聲明證明資料以及國中畢業證書正本。

招生學校：國立花蓮高級中學

地址：970019 花蓮縣花蓮市民權路42號

電話：03-8242236 轉 305

網址：<http://www.hlhs.hlc.edu.tw/>

國立花蓮高級中學110學年度音樂班甄選入學續招簡章

續招招生資料表

代碼	0	6	校名	國立花蓮高級中學-音樂班	招生人數	17人 (男女兼收)
地址	970019 花蓮縣花蓮市民權路 42 號			承辦單位 電話	(03)824-2236 轉 305	
網址	http://www.hlhs.hlc.edu.tw			傳真	(03)824-2220	
招生目標	招收具備音樂資賦優異專長之學生，輔導其適性發展。					
招收主修項目						
招收西樂及國樂。						
報名條件						
110 年國中教育會考			臺灣北區 110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音樂班 甄選入學聯合術科測驗成績			
科目	門檻		科目	滿分	門檻	採計加權方式
寫作測驗	--		主修	100	國樂 75 西樂 70	x5
國文	國文、英語任一科達基礎		副修	100	--	x2
英語			聽寫	100	--	x1
社會	--		樂理與基礎和聲	100	--	x1
數學	--		視唱	100	--	x1
自然	--		術科加權後滿分		--	1000
備 註	<p>一、主、副修除了鋼琴及敲擊樂之外，需自備樂器。</p> <p>二、本校音樂班成立於91學年度，校園環境依山傍海，設備完善，含17間琴房、19台演奏平台鋼琴、以及國樂、西樂、管樂團練教室等。課程設計兼顧理論(如音樂史、曲式分析等)及實務(如探索人聲、即興與創作、音樂基礎訓練等)，秉承全人教育理念，五育並重。師資陣容堅強，除經驗豐富之學科教師，亦延攬各大專院校音樂系教授及留學歐美之碩博士，富有資深之教學與演出資歷，以致本校學生80%皆能進入國立大學音樂系就讀。</p> <p>三、本校結合「花蓮音樂之父」郭子究文化基金會，擁有豐富花蓮在地資源，包括歷史悠久、環境優美之郭子究音樂文化館，可以協辦學生與教師各式音樂會，亦結合社區藝術團體舉辦多元藝術展演，並且不定期聘請國內外知名音樂家進行專題講座及教學演奏指導，以期拓展學生視野，豐富音樂學習內涵。</p> <p>四、本校提供學生宿舍，由學務處管理，住宿生安排夜間練琴。</p>					

附件

報名編號：

國立花蓮高級中學 110 學年度音樂班甄選入學續招簡章報名表

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	相片黏貼處 (與術科測驗 相同之照片)	
身分證 統一編號		出生年月日	民國	年 月 日		
通訊地址						
電子郵件信箱						
原就讀國中	國民中學 高級中學國中部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音樂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音樂班	畢業年月	年 月		
是否已錄取其他 學校並完成報到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學校_____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音樂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_____					
術科測驗 成績	主 修	_____分	副 修	_____分		
	甄選總成績	_____分				
國中教育會考	等 級	國文_____	英語_____			
學生簽名		緊急連絡人	姓 名			
家長或監護人 簽 名			住 家	()		
			手 機			
<p>請黏貼110學年度聯合術科測驗成績單及國中教育會考成績單正本或清晰影本 (影本須加註與正本相符，並由考生簽章)</p>						
<p>請黏貼臺灣各區 110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音樂才能資賦優異學生鑑定結果通知單 (影本須加註與正本相符，並由考生簽章)</p>						